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番禺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968.04	财政拨款	14,313.39
	项目支出	9,692.36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区本级使用资金	14,313.39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3,652.99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p>在番禺区委、区政府领导下，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移交安置、就业创业、抚恤优待和服务管理等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决策部署，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抚恤优待等，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组织实施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纪念活动等工作。</p>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双拥工作	支持部队建设、双拥宣传、打造双拥品牌、文化拥军、慰问现役官兵家属、制作双拥汇报片和双拥画册、在番禺日报专版宣传双拥工作、印制慰问信及信封、资料档案整理	150.00	落实军地互提需求“双清单”制度，推动解决部队改革急需、备战急用、官兵急盼的重难点问题。加强双拥宣传，打造双拥品牌，落实文化拥军，营造浓厚氛围。
	发放退役士兵自主就业补助金	发放退役士兵自主就业补助金	3,960.00	1、贯彻落实《退役安置条例》和部门规范性文件等规定。落实退役士兵自主就业及转业士官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工作，切实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2、及时足额把生活补助发放到对象手中。3、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
	发放各类优抚对象定期抚恤和生活补助	发放各类优抚对象定期抚恤和生活补助	1,072.52	按照最新的标准落实优抚对象的定期抚恤补助和生活补助。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按照当年审定人数
		质量指标	按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国防和军队建设， 让广大对象有成就感、	有效推进
			服务对象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 标		